

最新卫生监督半年工作总结(通用6篇)

对某一单位、某一部门工作进行全面性总结，既反映工作的概况，取得的成绩，存在的问题、缺点，也要写经验教训和今后如何改进的意见等。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总结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总结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卫生监督半年工作总结篇一

20xx年的卫生执法监督工作，在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省厅具体指导下，以推行依法行政、整顿市场经济秩序为突破口，大力加强了卫生系统内的法制建设，特别是在防治非典工作的特殊时期，全市卫生工作坚持依法监督和实施各项卫生法律法规，使各项卫生执法监督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为维护广大群众正常生活秩序，保护人民健康作出了一定贡献。

自年初以来，我们紧紧依托卫生法制建设工作，下大力气，狠抓了各项法律、法规的落实。

1、认真落实了行政执法目标责任制。按照省卫生厅和市法制处印发的《行政执法目标责任制》的要求，结合全市卫生执法的工作实际，制定了考核方案，落实了责任制。尤其在防治非典工作中，层层落实责任追究制度，实施首问负责制，进一步明确了各级卫生医疗、防疫部门的职责和任务。

2、结合非典防治工作，狠抓了《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办法》、《非典型肺炎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的宣教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宣传，使这些法规在防治非典的特殊时期更加深入人心。同时组织多次培训班，采取以会代训的形式，使广大医务工作者，尤其是工作在抗击非典第一线的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这些法律法规，依法防治非典。

并于6月份对全市的《传染病防治法》执法情况进行了检查。共检查二级以上医院43家，乡镇卫生院126家，村卫生所2余家，个体诊所6余家。

3、狠抓了《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工作。今年是职业病防治法颁布的第二年，为深入贯彻落实《职业病防治法》，结合当前的防治非典工作，于4月25日至5月1日开展大规模的《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采取多种形式，向广大劳动者和用人单位进行宣传，切实在用人单位和企业内部建立起依法预防职业病的机制，使广大劳动者真正学会用法律保护自己的切身利益。全市共出动监督人员2余人次，设宣传站点15个，挂过街横幅26条，张贴宣传组图4多张，发放宣传单2余份。

4、始终把《食品卫生法》和《黑龙江省食品卫生管理条例》的宣传，当作重点工作来抓，结合非典的防治工作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宣传，组织监督员到企业结合日常监督检查，进行长期的宣传工作，帮助企业科学预防食源性疾病预防和提高卫生环境质量，使广大业主、广大消费者的卫生防范意识有了进一步提高，增强自觉守法经营意识。

5、按照卫生部统一要求，明确要求自5月1日起全市各级卫生监督执法部门停止使用老式执法文书，统一更换成新版的执法文书，所有老式文书立即予以废止，进一步规范了执法监督工作行为。

按照卫生部和省卫生厅的统一部署，我市积极加大卫生体制改革的运做力度，特别是在非典疫情发生后，尽快完成我市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的建立，进一步加快我市两个体系建设，已显得迫在眉睫。为此，我们积极的与省、市进行沟通，取得政府、财政、计委等的支持，并积极努力的筹措缺口资金，加快项目的进展。现已完成了我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选址和前期规划工作，有望在年底前建成投入使用。

1、食品卫生工作。一是按照全国的统一部署，有效的开展

了20xx年全国保障食品卫生安全春节大行动和20xx年全国保障食品卫生安全春季大行动。二是在全市防治非典工作中大力加强了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进一步规范了食品市场生产经营行为。三是针对非典的传播途径广，难于控制的特点，特别夏季是食源性疾病的高发季节，重点加强了对大型餐饮业的监督管理，明令禁止婚丧嫁娶等大型聚餐活动。四是联合工商、公安、技监等部门对街头食品摊床、游商散贩、无证经营等进行了彻底的清理整顿，净化了食品卫生市场环境。据统计，全市上半年共组织大型食品卫生检查15次，出动卫生监督人员23多人，车辆2余辆，检查各类食品生产、加工、餐饮等企业15余家，查封不合格企业12家，取缔无证摊床131个，停业整顿17家，销毁不合格食品21余公斤。

2、职业卫生工作。组织开展了职业病及职业危害申报工作。对全市的75家职业危害企业发出了重新申报职业危害项目的通知。认真开展了对放射单位的放射性物质和放射性同位素的使用监测工作。

3、公共场所卫生工作。首先会同人大、政协开展了大规模的清理整顿工作。尤其是在发生非典疫情的情况下，突出了对大中小型旅店以监督、监测，责任落实到人头，督促各类旅店、浴池等外来人员集中的场所，对外来人员逐一进行登记，并设立专人专岗，有专人负责消毒；禁止二人转剧场、补习班、等人员密集的场所停止营业，确保非典病情绝不由这些途径传入。

4、学校卫生工作。学校卫生是一个特殊的弱势群体，直接关系到广大师生的身体健康。为此，我们加强了对学校周边食杂店、快餐店及校内食堂的监督管理，尤其是抓住高考、中考两次考试，联系教育、工商、公安等部门，对校园周边的各种食那杂店、小吃部、校门前的烧烤等流动摊床进行了彻底清理整顿。同时，还采取明查暗访的方式，对学校内的学生食堂和食杂店进行检查。并明确要求在“两考”期间所有食堂和食杂店一律停止营业，为广大学生营造了一个良好的

卫生环境。仅在“两考”期间，全市共出动监督人员23多人，车辆5余台次，对全市的16多所中小学校的校内食堂、食杂店、小吃等4多家进行了全面检查，关停不合格的食堂3家，小吃2家，取缔校外流动摊床4多个。

5、消毒工作。对大型宾馆、饭店等消毒情况进行了专项整治。面对突如其来的非典工作，采取积极措施，购置了消毒设施和二氧化氯、过氧乙酸等消毒药品，指导企业进行消毒，并要求各企业设立专人负责日常消毒工作。二是开展大型的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全市各级医疗单位的消毒人员参加了消毒人员培训班，提高其专业水平，全市共有3多人参加了消毒人员培训班。三是主动到大中型商场、火车站、汽车站、党政机关等单位进行全面彻底的消毒，羡慕与公安、铁路等部门协作，加大对出入我市的交通工具的消毒。

20xx年，我市卫生执法监督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不足：一是卫生法制建设相对滞后，还不能适应新形势下，卫生事业发展的需要；二是受卫生监督体制改革影响，卫生执法监督队伍还不稳定；三是卫生监督体制改革步伐较慢；以收代罚现象较普遍。四是执法力度较小。针对这些情况，我市的下步工作具体是：一是各级卫生监督部门要将防治非典工作继续当做工作重点，切实抓好日常卫生监督工作。大力加强对饮食业、公共场所、学校的消毒工作管理，要做到每餐一消、每人一消。同时，要加强对消毒工作的技术指导，使其达到预期目的。各类学校、公共场所和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在日常消毒的基础上，对人员比较集中和密度较大的学校、公共场所及餐饮业，要进一步加大对本单位环境卫生和室内用设施的消毒工作。二是年初国家食品与药品监督管理局成立后，使我们的改革受到一定冲击，受冲击的很重要原因是我们监督体制改革久拖不决。省卫生监督会议已明确提出意见，今年全省地市级卫生监督体制改革必须结束，县改革要全面推开，并且明确要求县的卫生监督所和疾病控制中心不能搞一个机构两块牌子。目前困扰我们监督事业发展的最重要原因是监督、监测不分，以收代罚、以费养人。长此以往，

使我们卫生监督工作显得单薄无力，卫生执法成了社会文弱执法的代表。为此，我们必须下决心成立一支专职综合执法队伍，进而真正用法律武器捍卫卫生事业，为人民健康保驾护航。

三是继续加强对《职业病防治法》宣传贯彻落实。今年是《职业病防治法》颁布的第二年，也是我国职业卫生全面启动的一年，要借今年《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的良好开端，克服职业卫生底子薄、基础差的困难，力争使我市的职业卫生工作有一个新的起色，认真做好职业危害的申报工作。全面掌握本地职业危害企业数量及项目，对那些督促后仍不进行职业病危害申报的单位要依法严肃处理。各县卫生局要在摸清本地区职业病危害情况的基础上，提出本地职业危害治理计划，并报请当地政府，纳入社会发展规划，做到职业危害综合治理。按照卫生部和省厅统一部署，从5月1日开始，开展《放射工作卫生许可证》换证工作，全面掌握本地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单位数量和种类，对防护达不到标准的应用单位，一律关停整改。各县卫生行政部门要结合正在进行职业健康监护和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的资质认证，加强监督。5月1日起，凡未取得资质的单位和个人，一律不得从事上述工作。

四是随着法制建设进度的加快，法律、法规、规范不断更新。各县一定要加强对执法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要定期学习《全国卫生监督机构工作规范》、《执法文书规范》和《行政处罚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我们将对我市的执法文书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如检查中发现哪个县仍在使用旧的执法文书，将追究其法律责任，并上报国务院法制局。加强各县执法队伍的软硬件建设，要加强对有关法律、法规、执法规范，企业基本情况的收集、整理、保存工作，要利用现代化的手段，建立起当地执法工作的管理系统。同时，要在财力紧张的情况下，统筹安排，加强采证、检验工具等硬件执法设备的建设，以适应新时期卫生监督工作的需要。

卫生监督半年工作总结篇二

我院在乡教育管理中心的配合下，在春秋季节学校开学初进行了专项监督检查，共检查学校3所，托幼机构3家；以饮用水卫生管理措施的落实情况、供水设施卫生状况及饮用水水质情况为重点，加强辖区内学校、幼儿园饮用水卫生的监督检查；督促指导学校、幼儿园按照卫生部、教育部相关文件精神，建立和完善传染病防控制度，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加强校舍、教学设施、生活设施、卫生保健室配备等基本卫生条件的建设管理，教学卫生环境开展监督检查。

通过检查，发现我区绝大部分学校对学校卫生工作都较为重视，各学校基本上按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的要求为学生提供了充足的水源，饮用水桶加盖加锁；在传染病防治方面，绝大部分学校均有相应的上报制度，应急预案及措施。

为切实做好传染病防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卫生院对辖区内托幼机构开展防控传染病卫生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了幼儿园的晨检、因病缺勤登记报告和健康教育等工作情况，环境、设施、生活用品等清洁消毒情况；建立健全传染病防控管理组织，制定并落实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完善传染病疫情报告、登记工作。检查中看到，受检的幼儿园、小学均制定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建立了晨检制度及学生复课证明审验制度；利用课间及学生放学（离园）时间对教室进行空气消毒，用84消毒液对玩具进行涂抹、浸泡消毒，对扶手、门把手等进行擦拭消毒。各单位防控措施已经非常到位，但仍存在消毒场所留有死角、消毒剂没有索取生产厂家卫生许可证等问题。卫生监督员当即对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提供落实措施的具体方法。并现场下达了卫生监督意见书，要求各幼儿园严格按照《传染病防治法》，预防控制措施做好传染病病预防控制工作。

在检查中我们发现，我镇学校卫生管理工作的发展还存在着一定的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消毒场所留有死角、消毒剂没有索取生产厂家卫生许可证，没有生活饮用水管理制度，没有建立健全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现、收集、汇总与疫情报告管理工作制度，有个别学校未开展学生晨检工作以了解学生出勤或健康状况等，针对存在的问题卫生监督员均作了现场检查笔录和卫生监督意见书，要求存在问题的单位限期整改，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再次复查。

由于学校卫生安全工作社会影响大，我院将进一步加大监管力度，落实责任，督促全镇各学校牢固树立卫生安全思想，同时学校法人应作为卫生安全第一责任人亲自抓学校卫生安全工作，要加强制度的健全和落实，克服麻痹大意和掉以轻心的思想，严防各类传染病的发生，确保广大师生员工的卫生安全。对有严重违反卫生法规的行为，将根据违法事实，依照相关卫生法规进行严处，并将检查及处罚结果进行通报。

卫生监督半年工作总结篇三

2018年，浦江县卫生监督所以“积极履职、保障安全”为原则，充分利用信息化的监管手段，紧紧围绕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做好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医疗卫生等领域监管工作，切实保障全县人民的健康。

按照省市卫生行政部门下发的工作计划，理清卫生监督工作要点：一是加快卫生监督“转型升级”，进一步加强卫生监督体系建设和能力建设；二是突出工作重点，全面推进卫生监督执法工作；三是注重信息宣传，推进服务型监督模式的运行。

1、卫生监督体系建设及基本装备。年初，为配合县城北区块拆迁要求，我所实施了办公楼整体搬迁，完成了新办公室改造，为职工提供了一个好的办公环境。为进一步提高我所卫生监督执法效率，今年上半年我所还完善了部分卫生监督基

本装备，对部分台式电脑进行了更新换代，新配备了2台数码相机、2台便携式打印机，数码相机、录音笔、摄像机等执法取证设备均按照要求配备，此外我所还配备了一定的现场快速检测设备，设备具体配备和使用情况均按照要求录入了《卫生监督现场快速检测设备管理系统》。

2、卫生监督协管。为更好地推进我县卫生监督协管工作，2013年我所重新制订了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各项制度和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每季度开展一次卫生监督协管员培训、指导，分半年、年终、平时抽查三次对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进行考核。

3、卫生监督队伍建设及管理。建立了卫生监督员信息数据库，每人的监督员证号均与胸牌号一致，全体卫生执法人员均持证从事卫生监督执法工作。2013年我所制订了卫生监督员培训规划，并按要求开展培训工作，每季度组织一次集中学习，网络培训任务也于10月初提前完成。

4、依法履职，加大执法力度。我所共有编制18人，正式在编14人，其中有2人为2012年新进，设有综合办公室、医疗卫生监督科、公卫场所监督科三个科室，业务科室有执法工作任务是7人，2013年我所办结行政处罚案件60余起，罚款44.87万元，远超过人均办理5个的工作任务。

5、卫生监督信息宣传和信息化建设。成立了所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并按照规定完成了2013年卫生监督网络直报工作，积极向上级部门、新闻媒体报送信息，为我所各项专项工作开展营造氛围。

6、卫生监督应急处置。制订了《浦江县卫生监督所卫生应急预案》及浦江县卫生监督所公共场所危害健康事故、台风、突发生活饮用水污染危害健康事件、医院感染暴发事件、传染病疫情应急处置技术方案，完善了应急组织体系，职责分明。我所组织了1期培训班，对本所卫生监督员进行了培训，

培训内容包括进行对相关法律法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知识等内容。2013年11月，我所派代表人员参加市卫生监督所组织的一起医疗废物流失事件的应急演练，取得了全市第一名的佳绩。为进一步巩固演练成果，我所参考市所演练的相关内容，组织全所人员进行了一次桌面演练，提高了全所业务人员的应急处置能力。一年来，我县没有发生重大公共卫生应急突发事件。

(二) 卫生监督业务工作

1、职业卫生监督

(1) 《职业病防治法宣贯》。4月底，我所开展了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在活动中，组织了业务学习暨宣贯会1次，开展宣传咨询2次，展出宣传版画8块，发放资料3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200余人次，为所开展的各项职业卫生监督检查工作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

(2) 国家职业卫生重点监督检查、职业健康检查工作规范化建设。成立了浦江县职业健康检查工作规范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浦江县2013年国家职业卫生重点监督检查工作方案》、《浦江县职业健康检查工作规范化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督促县中医院按照职业健康检查规范化建设基本要求开展自查、整改，规范了县中医院职业健康检查工作，此项工作取得了市局的高度肯定。

(3) 浦江县印染、造纸和化工行业职业病危害专项整治工作。成立了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具体的实施方案，按照“关停淘汰一批、整合入园一批、规范提升一批”原则，对我县印染、造纸和化工行业职业病危害进行了专项整治，进一步优化了产业结构和区域布局，提升了工艺装备、污染防治和清洁生产水平，促进了印染、造纸和化工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2、环境卫生监督

(1) 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监督检查。成立开展饮用水卫生宣传周活动领导小组，制定具体实施方案，通过开展咨询活动、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播放宣传视频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周活动，浦江电视台《直通百姓》栏目对我所饮用水宣传周活动开展情况进行了专题报道。为确保我县广大群众饮水安全，我所定期对集中式供水、二次供水、和学校自备水进行监督监测，并对监测结果按时进行网络直报。

(2) 公共场所量化分级管理工作。在2012年这项工作的基础上，我所仍然秉持“以点带面、点面结合”的工作思路，以“分类管理、分步实施”的工作步骤，积极推进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工作，成立了所推进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并制定了具体的实施方案。截止目前，我县有住宿场所227家，已完成量化分级管理227家，其中星级宾馆2家，量化分级率达100%；普通旅馆225家，量化分级率达100%；美容美发场所436家，完成量化分级管理225家，量化分级率51.61%；沐浴场所102家，完成量化分级55家，量化分级率53.92%；游泳池2家，完成量化分级2家，量化分级率100%。

(3) 重点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监测工作。2013年，我所对部分住宿场所、理发美容场所、足浴场所公共物品进行了监督抽检，合格率100%，各单位均按照要求严格落实公用物品消毒工作。

(4) 游泳场所夏季保健康专项行动。成立了游泳场所夏季保健康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制定了具体的实施方案，开展了游泳场所经营者及卫生管理人员宣传培训，分两次开展了游泳场所监督抽检，并及时将抽检结果进行了公示、网络直报，规范了游泳场所行为。

(5) 开展文化娱乐场所卫生专项监督检查。1月中旬，我所

组织城区15家文化娱乐场所负责人召开了培训会，1月底，对各经营单位进行了错时专项监督检查，各文化娱乐场所卫生状况良莠不齐，大多数单位卫生管理制度健全并运作良好，从业人员持证率较高，公共场所通风良好，按要求配备消毒设施，设置有禁烟标识，并按要求进行公共场所卫生安全信息公示。对存在问题的单位，我所执法人员当场出具了卫生监督意见书，要求业主限期整改并及时进行复核，督促各单位及时整改。

(6) 开展公共场所（足浴行业）卫生“333”治理专项行动工作。1月底，我所组织全县31家足浴场所负责人召开了专题工作培训会，并与各单位签订了《浦江县公共场所卫生安全承诺书》，2至5月份，分阶段组织了对各单位信息公示情况的专项检查并取得了实效，各业主责任意识得到进一步加强，建立了一套完善的卫生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兼职）卫生管理员，在醒目位置禁烟标识标语设置率达100%，均按照统一的模板制作信息公示栏，并将卫生许可证、信誉度信息、检测结果信息在醒目位置统一对外公示。5月份，对1家足浴场所卫生状况进行了抽检，样品合格率100%。

(7) 开展第二类公共场所卫生“333”治理专项行动。5月份，我所参照足浴行业“333”治理专项行动操作程序，对我县2家经济快捷型酒店进行了专项监督监测，目前2家单位均达到了“333”治理要求，做到了“三落实、三合格、三公示”。此外，我所还对2家单位室内空气、公共用品进行了采样，共采样10份，合格率100%。

3、医疗卫生监督

(1) 打击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工作。为严厉打击非法行医，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市场秩序，我所将无证行医行为、医疗机构聘用非卫生技术人员行医的违法行为、非法从事性病诊疗活动的行为列为打击的重点，对一些典型案例及集中行动公开进行报道，对非法行医者形成有力的震慑。2013年我所

共查处非法行医案件40起，其中涉嫌犯罪向公安机关移交6起，没收药品器械218箱（件），罚款448726.9万元。

（2）医疗机构监督检查。我所成立了开展医疗机构“依法执业守护健康”活动领导小组，制定了具体的实施方案，组织各乡镇（街道）卫生院负责人召开行动部署会，督促各医疗机构开展自查自纠，与各医疗机构负责人签订了《医疗机构依法行医承诺书》，组织开展了对2家二级医院及县妇幼保健院“依法执业守护健康”监督检查，同时针对各类医疗机构不同现状，我所结合工作实际，将对中小医疗机构分级监管工作与我县医疗机构考核工作有机地结合起来，经现场考评，评出规范级25家、合格级344家，对12家中小医疗机构进行不良行为记分管理。

（3）放射卫生重点监督检查。2013年，我所开展了放射卫生重点监督检查工作，我县共有放射诊疗机构21家，《放射诊疗许可证》持证率100%，放射诊疗工作人员53名，《放射工作人员证》发证率100%，各单位均建立了放射诊疗人员健康监护档案，建档率100%，我所及时将相关监督检查数据录入了卫生部卫生监督信息系统。

4、传染病管理监督

（1）餐饮具集中消毒专项行动。经调查，我县仅有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1家，我所每季度分别开展了餐具抽检工作，针对抽检中出现不合格样本，我所对企业负责人进行约谈，提出警告，并责令其查找原因，作出承诺，立即整改，进一步规范企业的生产行为，通过我所监督员多次监督检查，企业现已在餐具集中消毒各重点功能区均安装了监控设备，通过互联网与卫生监督所建立远程监控对接，我所对厂区情况进行了实时监控。

（2）结核病防控专项监督。此次专项检查主要对象为结核病诊治定点医院、非定点诊治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疾病

预防控制机构。我县共有定点诊治单位1家（浦江县人民医院），非定点诊治单位3家（浦江县中医院、浦江第二医院、浦江县妇保医院），乡镇街道卫生院16家，疾控中心1家。卫生监督执法人员按照要求对各单位进行了检查，从各医疗机构检查的情况来看，各医疗机构都能按照结核病管理制度要求落实，但部分基层医疗机构也存在随访、登记不及时的情况，卫生执法人员针对存在的问题出具了卫生监督意见书，督促其进行限期整改。在工作过程中，我所积极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沟通、协调，建立联络反馈机制，进一步促进了此项工作的开展。

（3）医疗废物处置专项监督检查。3月份，我所开展了对医疗废物处置情况专项检查。辖区2家二级医院，16个乡镇（街道）卫生院，均实行医疗废物分类收集，使用医疗废物专用包装及容器、有医疗废物登记记录，实行集中处置，集中处置单位为“金华莱逸园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此次专项检查我所还查看了8家民营医院，部分医院存在未建立医疗废物暂存点、医疗废物管理制度不全、医疗废物登记不全、医疗废物进行未进行分类收集等问题，我所执法人员已督促其进行了整改。

（1）开展校园卫生安全健康1号行动。此次行动以学校春季传染病防控为检查重点，2月初，我所联合县教育部门下发了《2013年浙江省学校卫生工作自查表》，共同督促各学校完成了卫生自查工作；2月底，我所组织全县卫生监督协管员召开了校园卫生安全健康1号行动部署培训会，依托卫生监督协管员力量开展了对中小学校的检查，督促各学校按要求开展传染病防控工作。

（2）开展校园卫生安全健康2号行动。5月份，开展了中小学校教学环境、生活设施监督监测工作，共监督检测了23所中小学校，其中教室人均面积符合的学校为16所，合格率为76.19%，课桌椅符合卫生要求的学校18所，合格率为85.71%，黑板符合卫生要求的学校13所，合格率为61.90%，

教室采光符合卫生要求的学校为18所，合格率为85.71%，教室照明符合卫生要求的学校10所，合格率为47.62%，学生宿舍符合卫生要求的学校11所，合格率为91.67%。通过对各学校教学环境、生活设施的检测评价和分析，我所将存在的问题向各学校负责人进行了反馈，并作出技术指导，使各学校了解学校教学环境、生活设施对学生健康的影响，以便落实整改。

(3) 开展校园卫生安全健康3号行动。9月份，我所开展校园卫生安全健康3号行动，通过调查摸底，确定了浦阳二小等17家中小学校作为重点检查对象。从检查情况看，抽查学校对学校饮用水的监督管理基本到位，均建立了相应的饮用水卫生管理等制度，配备有专（兼）职管理人员，其中11家学校已使用浦江县仙华水厂的市政供水，占抽查学校的64.7%，6家学校使用所在地农村“甘泉工程”的集中式供水，占抽查学校的35.3%，14家学校为学生提供开水，占抽查学校的82.35%，2家学校提供桶装水，1家学校要求学生自带饮用水。结合我所“校园卫生安全健康1号行动”、“校园卫生安全健康2号行动”，并与年度学校卫生重点监督检查工作相衔接，已确保县辖学校的卫生监督年度覆盖率达到100%。

6、爱国卫生执法

为规范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单位管理，履行《浙江省爱国卫生促进条例》中卫生行政部门的执法职责，提高我县爱国卫生执法能力，根据上级要求，我所成立了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单位监督检查领导小组，制定了具体的实施方案，对浦江塔山大酒店、浦江县顺风饭店和浦江县国际大酒店三家单位进行了抽查，检查发现，三家单位均与专职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单位签有外包协议，有专人负责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工作，但相应制度和档案均不完善，对外包单位备案确认书和从事消杀作业人员的资格和培训的索证不齐全，消杀记录没保留（被外包单位带走），监督人员当场出具卫生监督意见书，要求三家单位加强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工作的规范管

理，建立相应档案。目前，三家单位已反馈我所，外包单位资质和消杀作业人员资格培训的索证已全部到位。

(1) “法制卫生”建设。2013年，我所多举措探索“法制卫生”建设：一是重新制定了相关执法规范、制度，落实依法行政，规范行政行为；二是严格行政执法，加强对行政执法的监督，保证法律、法规的有效实施，真正做到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侵权须赔偿、违法要追究；三是加强内部法制稽查工作，强化内部制约机制，规范卫生行政执法行为，促进卫生监督员在卫生行政执法活动中依法履行职责、行使权力和遵守纪律；四是扎实开展卫生法制宣传教育，增强社会公众对卫生法律法规的认知程度和知法、守法的自觉性。

(2) 加强执法能力，提升案件质量。为提高行政处罚案卷质量，我所研究制定了《浦江县卫生监督所关于开展2013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了8人案卷评查小组，所领导黄斌所长、徐承红副所长亲自参加具体评查工作，剩下6人从各科室办案骨干抽调，分四组对我所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8月5日期间已办结的38份行政处罚案卷进行评查。评查人员仔细对每个案卷进行评查，填写案卷评查登记表，所办公室对评查中发现问题进行汇总，并向各业务科室进行了反馈。通过组织此次案卷评查工作，为我所办案人员提供了一个相互学习的机会，办案人员受益匪浅。

(3) 贯彻落实原卫生部《卫生行政执法文书规范》和《浙江省卫生行政处罚程序》。为提高我所卫生监督员的执法能力，2013年我所全体业务人员参加了市所组织的《卫生行政执法文书规范》和《浙江省卫生行政处罚程序》培训班，受益匪浅。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新《卫生行政执法文书规范》和《浙江省卫生行政处罚程序》，7月份，我所自行组织了培训班，对新规范和程序进行了再次集体学习、讨论。

(4) 卫生监督稽查。2013年我所按照上级要求对卫生执法文书使用情况、卫生监督人员着装管理情况、“三好一满意”

活动开展情况进行了稽查，从稽查情况看，我所各业务科室均已使用新文书，制作的文书完整、准确、规范并符合相应的要求，监督人员执行公务时，能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统一着装，在执法活动中能做到依法行政，违法行为查处率达到100%，上访、信访、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率达到100%，无进行行政复议、诉讼案件，承诺许可期限7个工作日，严格按照承诺要求办理许可件，服务信息依法进行公开。10月中旬，市卫生监督所对我所进行了稽查，对我所相关工作开展情况给予了高度肯定。

(5) 投诉举报处理。成立了所投诉举报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卫生监督投诉举报工作管理规定》，完善卫生监督值班制度，确保“96301”投诉举报热线24小时畅通。完善来人来信投诉举报的受理、登记和处理工作，2013年共受理各类投诉举报6起，均进行相应处理，并及时将结果反馈举报对象。

1、办公用房紧张。我所现是借用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原门诊部办公，总建筑面积约260平方米，远远不能满足办公需要，办公用房急待改善。

2、人员编制不足。我所2011年施行参公管理，核定编制数为18人，现正式在编14人，根据《浙江省县级卫生监督机构编制配备和经费保障参考标准》（浙编办〔2006〕8号）文件要求，县级卫生监督机构的人员编制按辖区每万名常住人口配备0.6~1名的标准计算，我所远远达不到最低标准（23人）。人员少，任务重，与现今执法要求矛盾突出。

1、继续加强内部管理，进一步完善规章制度，维护良好的工作秩序。

2、积极争取县政府早日招录工作人员，积极争取卫生监督执法经费，提高执法效率。

3、加大卫生监督执法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的卫生法律知识和

对卫生监督执法的认识。

4、加强卫生监督员业务培训，提高执法水平。

5、坚持日常监管不松懈，探索监管的长效机制。

卫生监督半年工作总结篇四

本次专项行动以酒店、大型商场、影剧院等节假日期间人群密集的地方为重点，共出动监督员76人次，出动监督车辆32车次，检查快捷酒店119间次，大型商场21间次，影剧院15间次。

为保证xx节日期间公共场所卫生监督专项检查工作得到落实，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卫生保障方案，切实做到“三落实”——组织落实、人员落实、措施落实，为节日期间公共卫生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

本次开展的监督检查以市区繁华路段，人群密集的快捷酒店、大型商场、影剧院等公共场所为重点，检查内容包括经营单位的卫生许可证持证、亮证情况，从业人员健康合格证明情况，卫生管理，卫生设施运转情况，集中空调系统、公用具的清洗消毒情况。检查结果显示，各单位均重视节前卫生安全工作，能持证亮证经营，卫生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消毒设施较为完善，有集中空调系统清洗记录。对于检查中存在的个别问题，我局卫生监督执法人员已当即发出《卫生监督意见书》，提出了指导性的整改意见，并要求被监督单位限期整改。

我局在xx节日期间制定了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健全落实值班制度，公开值班电话，确保值班人员和所有应急工作组人员24小时手机在线，随时投入应急工作，并且畅通咨询投诉渠道。xx节日期间，我局未收到群众的有关来访投诉。

对于检查中发现的个别问题，如公用具消毒设施不完善，消毒登记制度不落实等现象，我局将继续加强服务，通过免费派发公用具消毒设施、《公用具清洗消毒记录本》、禁烟标识等有关物品，积极引导经营单位对公用具正确清洗、消毒，指导其正确填写公用具清洗消毒记录。

通过向公共场所生产经营单位派发相关的宣传资料，促使生产经营者不断完善卫生管理档案，保持内外环境卫生，增强经营者的法制观念，加强自律，提高自身卫生管理水平。

1、开展儿童食品经营主体资格大检查。对校园及其周边食品经营者逐户进行执法检查，全面核查食品经营者是否持有效证照经营，从业人员是否持有效的健康合格证明，是否存在超范围经营以及擅自改变经营方式等问题，经营场所是否卫生整洁并有相应的通风、防腐、防蝇、防鼠、防虫等设备或者设施等食品经营主体食品经营条件。

2、开展食品经营者履行法定责任和义务情况大排查。对儿童食品经营者和校园及其周边食品经营者履行进货查验和查验记录等法定责任和义务情况进行抽查，对食品经营者索取的食品或食品原料进货票证和相关记录逐项核查，凡是没有建立并执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的限期整改。

3、开展劣质食品大清查。对校园及其周边食品经营者的食品销售、加工区域，以及食品和原料库房进行全面检查，认真清查过期食品、腐败变质食品、标签标识不规范食品，对发现的过期食品、腐败变质食品、劣质食品、“两超一非”（即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和非法添加非食用物质）食品、标签标识不规范食品和其经营者依法查处。

4、着力规范校园及其周边食品经营行为，强化日常监管。严格食品经营许可管理，依法审核食品经营者食品经营许可证申请材料，在颁发食品经营许可证后，加强食品经营条件保持情况的监督检查。严格食品质量安全监管，监督食品经营者落

实进货查验和查验记录制度，做到索取的进货票据齐备、有效，填写的查验记录真实、完整，确保食品来源正规、渠道清楚、质量可靠，发现问题可及时追溯。监督和引导食品经营者建立健全并全面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规范广告宣传等食品经营行为。与食品经营者签订《食品经营承诺书》，强化有关人员食品安全责任意识，维护食品消费安全。

开展专项整治工作以来，我局共出动执法人员469人次，执法车辆93台次，检查校园及周边食品经营单位104户次，对65户次存在没有落实进货查验和查验记录制度、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的健康证明等行为食品经营单位责令其限期整改，并与食品经营者签订《食品经营承诺书》104份。

1、部分食品经营者卫生安全意识淡薄，忽视卫生管理，经营场所、设施、设备等没有达到卫生标准。

2、部分食品经营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的健康合格证明上岗。

3、部分食品经营者没有落实进货查验和查验记录制度，未做到索取的进货票据齐备、有效，填写的查验记录真实、完整，确保食品来源正规、渠道清楚、质量可靠。

1、继续加强对校园及其周边食品经营者的宣传教育，提高其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自觉守法诚信经营，落实管理措施，保障食品安全。

2、努力消除专项整治中发现的薄弱环节，对检查中发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进行归纳分析和研究，结合实际提出解决方法和措施，进一步健全完善学校周边问题发现、日常巡查和责任制度。

3、加大执法力度，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法》的要求，坚决打击校园周边食品安全隐患单位，杜绝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

4、全面总结活动经验，提高专项整治工作成效，及时把成功经验和成熟做法转化为制度规范，巩固提高专项整治工作成果。

卫生监督半年工作总结篇五

我市校园卫生监督工作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年度校园卫生工作中心任务，以加强管理与指导，提高监管执法水平，保障师生身心健康，促进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认真贯彻落实校园卫生相关法律法规，全面部署，重在落实，有效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我市有各级各类校园270处，其中初等教育校园214处，中等教育校园36处，其他教育校园4处，大学1处，注册幼儿园194处。在校学生16.14万人，入园儿童2万余人。

（一）用心开展校园卫生综合监督检查。为加强校园卫生监督检查力度，与市教育局联合下发了《关于开展校园幼儿园秋季卫生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对市直及民办校园、幼儿园的校园卫生工作进行了监督检查。透过开展督查活动，对市直及民办校园、幼儿园的基本状况逐一进行了摸底调查，并建立了校园卫生工作档案。从检查结果来看，目前我市中小校园对传染病防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均高度重视，制订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按照要求采取晨、午检等有效可行的传染病防控措施，但也发现个别校园存在制度不健全、措施不落实的现象，因病缺课、病因追查等记录不全。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当场下达了《卫生监督意见书》，要求有关单位限期整改，并督促各校园认真学习贯彻各项卫生法律法规，建立校（园）长为第一职责人的职责追究制。透过此次检查，加大了校园领导对校园卫生日常监督的重视，切实保障了广大师生的身心健康。全年累计检查校园幼儿园40余家，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40份，提出监督意见200多条。

（二）建立健全校园、幼儿园卫生监督建档。为规范校园卫生管理工作，结合我市实际，对校园实行了一校一档的管理模式，为校园建立了纸质和电子双份的校园卫生监督分户档案。截止目前，建立校园卫生监督档案265份，幼儿园基情档案194份，实现了建档全覆盖。

（三）大力开展校园冬季卫生安全拉网检查工作。进入12月份，我市开展了住宿制校园为重点的校园幼儿园冬季安全大检查，进一步摸清了部分校园幼儿园校园卫生监督职能调整状况，为今后校园卫生监督工作的全面开展打下了良好基础。本次检查了校园幼儿园54处，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54份，提出整改意见220条，检查结果，透过市教育办公平台向全市进行了通报。

（四）加强镇街校园卫生监管工作的指导。为全面加强镇街校园卫生监管工作，提高公共卫生服务站协管潜力，我市以市卫生局卫生监督所为指导中心，全面加强了镇街校园卫生监管指导。一是指导镇街公共卫生服务站用心与当地教务办对接，对辖区的校园幼儿园进行调查摸底，准确掌握校园幼儿园基本状况。二是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为依托，加强校园卫生监管业务指导。三是指导镇街卫生院开展中小學生健康体检。

（五）开展隐形眼镜护理液专项检查。为保护广大学生的眼睛健康，进一步规范隐形眼镜护理液市场秩序，我市开展了隐形眼镜护理液专项检查活动，对全市经营隐形眼镜护理液的9家眼镜店进行了专项监督检查。从现场检查状况看，我市眼镜店经营的隐形眼镜护理液其标签、说明书均贴合消毒管理办法、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等有关规定，未发现标签、说明书上有违法宣传疗效的资料。但在检查过程中也发现部分眼镜店未按规定向生产商或供应商索取消毒产品卫生许可有效证件和产品卫生标准、检验报告单等材料。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向经营业户下达了限期整改意见书，并要求在限期整改期间暂停销售未索证隐形眼镜护理液。透

过检查，进一步规范了经营业户的索证索票制度，并为全市眼镜店建立了卫生监督分户档案。

（一）联合市教育部门，在年初召开全市校园卫生工作会议，以总结工作，表彰先进，安排全年的校园卫生工作任务。做好校园幼儿园春夏秋冬四季四次校园卫生专项检查，并将校园卫生工作纳入对校园幼儿园的考核评比。

（二）加强校园卫生培训。采取灵活方式，分层次对校园卫生分管校长、主管科室负责人、卫生室医务人员和疫情报告员开展卫生知识培训。

（三）加大监督执法力度，全面开展校园幼儿园综合卫生监督检查。建立健全校园传染病防治、卫生室依法执业、生活饮用水安全管理的长效机制，健全校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报告制度，力争校园卫生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有所突破。

（四）学习其他县市校园卫生先进管理模式，开展校园卫生量化分级管理，促进我市校园卫生监督工作规范开展。

卫生监督半年工作总结篇六

为保障广大人民群众人身健康和食品安全，根据所里的工作要求和工作部署。一年来，先后开展了食品卫生、公共场所、学校卫生及饮用水卫生，卫生监督执法工作。今年，监督检查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学校、公共场所等1500户次。其中进行警告的80户次、责令整改的107户次、行政罚款的36户、金额4000元、取缔非法经营户（无证流动摊点）1户次。

针对目前学校食堂存在各种食品卫生安全隐患，我科加强了对辖区学校、托幼机构食堂、小卖部及学校周边食品摊点的卫生监督执法检查管理，要求各学校要加强食品卫生管理，

努力达到食品量化分级c级以上。为贯彻落实《自治区卫生厅、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监督管理，预防食物中毒的紧急通知》，我们组织对辖区内4所中小学校、幼儿园的食堂卫生安全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指导。各学校食堂按要求都成立了由一把手负总责的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食品卫生安全工作，建立了食物中毒及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制定了学校突发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预案和食品卫生安全责任追究制度。检查中，针对食品采购、贮藏、加工、烹调、售卖、餐具消毒等环节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限期整改。

对辖区公共场所的美发美容、宾馆旅社和娱乐场所进行了卫生许可及日常卫生监督检查。按照自治区卫生厅《关于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积极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试点工作，依据《自治区卫生厅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工作指南》要求，对企业进行宣传、培训、分类指导，现场审核打分，通过卫生许可审查和经常性卫生监督的综合评价，对企业信誉度和风险度确定级别。完成辖区内15家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工作。

4、化妆品卫生专项检查

根据自治区卫生厅文件要求，开展了化妆品卫生专项检查活动。对各美容美发店、化妆品专卖店、药店等单位经营的化妆品，尤其是特殊用途化妆品的索证情况、标签标示、批号、生产日期、保质期等进行了全面检查。共没收不合格化妆品400余瓶，价值3000余元。

5、生活饮用水卫生

依据《生活饮用水卫生管理办法》对自来水公司市政供水进行监督监测，确保了饮用水的安全。对自来水公司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末梢水采样3次，每次采样6份，共计采集水样18份，样品检测合格率95%。对供水单位卫生监督覆盖率达到100%，建档率达到100%，制水工作人员持有效健康证率达

到100%。

6、重大活动接待及节日期间食品卫生专项检查

根据上级要求，制订了详细的安排部署并组织开展了“大庆”及“十一”黄金周期间卫生监督专项检查，共检查餐饮单位58户，食品加工作坊15户，副食品经营单位52户。针对重大活动接待单位，对加工场所、原料贮存场所、餐厅防蝇、防尘设施逐项落实，做到所购进的原料必须索取检验报告或合格证明，调味品必须索取同批次检验报告或合格证，采购肉类必须有兽医部门的检验证明。每日均按菜单严格审查菜谱，对存在的不安全因素立即予以更改。

二、存在问题

在总结成绩和经验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卫生监督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需求相比还存在很大差距。

1、卫生监督执法点多面广，队伍力量薄弱，影响了执法工作正常有序进行。目前本辖区共有食品、公共场所生产经营单位320家，但卫生监督员仅3人，实际在岗人数只有2人，监督执法顾此失彼，力不从心。

2、卫生许可及卫生行政处罚科室责任不明确，具体工作中出现推诿扯皮现象。

《卫生监督年度工作总结》全文内容当前网页未完全显示，剩余内容请访问下一页查看。

三、振奋精神，抢抓机遇，努力做好2017年卫生监督工作 下一年要进一步加强卫生法律法规学习，提升卫生执法水平；以“食品安全专项整治”为重点，全面开展食品卫生、公共卫生等各项卫生监督执法工作，严厉打击一切危害人民身体健康的违法行为，努力开创卫生监督执法工作新局面。

认真贯彻执行《食品卫生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化妆品卫生监督管理条例》，坚持集中整治与制度建设、严格执法与科学管理、打假治劣与扶优扶强、失信惩戒与正面引导相结合的工作原则，切实有效落实食品安全各项工作。总之，我们将认真总结经验，严格执法，热情服务，及时完成各项卫生监督工作任务。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周密安排部署。为了切实做好全乡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卫生院根据市卫生局文件精神制定了《接官乡2012年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计划》，结合接官乡工作实际，召开了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动员会，成立了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对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进行了周密安排部署。同时还对卫生监督协管科室具体职责、卫生监督协管员及卫生监督信息员职责、规范化管理（包括制度规范化、档案规范化、工作规范化）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具有一定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为卫生监督协管工作顺利实施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基础。同时，还制定了卫生监督协管工作九项制度等涵盖卫生监督协管工作一览表，实行统一制作并上墙。从乡村医生中聘任了村级卫生监督信息员共26人。

（三）强化工作措施，全面开展卫生监督协管工作。一是开展食品安全信息报告。每个季度开展了卫生监督巡查，共发现食品安全隐患19起，卫生监督协管员按照协管职责及时上报并处理，保证了人民群众饮食安全。二是开展职业卫生咨询指导。全年我们对全乡7家企业开展职业卫生监督巡查，发现从事接触或可能接触职业危害因素的服务对象，做好相关记录，并对7家存在职业病危害企业开展了针对性的职业病防治咨询、指导。三是开展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我们全年对乡自来水厂、学校饮用水卫生进行巡查，协助对全乡8家农户水井进行了饮用水水质抽检。四是开展学校卫生监督。我们定期对全乡四所中小学校进行食品卫生及传染病防控等学校卫

生工作进行了巡查，对发现问题隐患所学校进行了下达了整改意见书，责令限期改正；并指导学校设立卫生宣传栏，协助开展学生健康教育。五是开展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信息报告。卫生院定期对全乡内非法行医开展巡查，对发现的8起外来人员非法行医摊点，4起村卫生室人员非法行医，及时向上级卫生监督机构进行了报告，并协助依法进行了查处。

（四）强化督导，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初显成效。按照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要求，我们开展对村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进行了全方位督导，通过一年来的工作，全乡村卫生室建立健全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制度，配备了兼人员负责卫生监督协管信息的上报工作；建立健全卫生监督协管档案，摸清底数，做到一户一档、各项协管工作已步入规范化。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卫生监督协管人员严重不足，加之监督范筹片大面广，监督协管力量分散，不可避免出现监督协管不到位，监管不力现象，特别是偏远山村的卫生监督力不从心。二是卫生监督协管能力亟待提高；三是卫生监督协管制度不健全，如缺少卫生监督协管巡查督导制度、农村集体聚餐监控制度、责任追究制度等；四是巡查督导不到位，工作计划流于形式。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加强培训，提高卫生监督协管人员工作水平。二是按照《湖北省卫生监督协管服务规范》工作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卫生监督协管工作。三是强化宣传，进一步加强卫生监督基层网络建设，推进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进村、进组。四是加大督导力度，促使各项卫生监督协管落实到位，取得实效。

草桥卫生院

2017年6月30日